

股票代碼：451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年度及民國113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34號

公司電話：(04)7991126

#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7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 3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4 - 58
(七) 關係人交易	59 - 60
(八) 質押之資產	61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1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1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1
(十二) 其他	62 - 6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8 - 69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0
3. 大陸投資資訊	71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2 - 82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80052 高雄市中正三路2號17樓  
17F, No. 2, Zhongzheng 3rd Road,  
Kaohsi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7 238 0011  
Fax: 886 7 237 0198  
ey.com/zh\_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應收款項減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應收款項)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應收帳款淨額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收回情況是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營運資金管理的關鍵因素。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顧客信用風險及應收帳款催收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性，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依交易條件重新計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並針對個別客戶逾期金額重大或逾期天數較長者，評估其合理性；針對非個別重大之客戶(群組評估)，依備抵損失提列政策重新計算備抵損失金額之合理性；抽選樣本執行應收帳款函證並覆核應收帳款期後收款之情形，評估其可收回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與應收帳款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 存貨評價(包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存貨評價)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之存貨淨額對於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公司主要經營各種磨床、車床等機械製造與加工買賣並跨足房地產業包含在建房地及營建用地，工具機產品特性係屬客製化、高單價且使用年限較長，而房地產業受政策影響以致呆滯或過時存貨評價涉及管理階層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有效性、評估呆滯及過時存貨之會計政策適當性、測試公司存貨庫齡區間之正確性、分析存貨庫齡變動情形並執行存貨觀察盤點，以驗證存貨呆滯及過時之備抵存貨損失的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考量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存貨及其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 212,004 仟元及 240,813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6%及 7%，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2,166 仟元及 10,275 仟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6%)及(2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9,321)仟元及 13,972 仟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 5%及(43%)。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2201 號

陳政初 

會計師：

洪國森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9 日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7,318	2	\$183,984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及八	176,024	5	194,448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183,572	5	11,371	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八	71,183	2	91,141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及七	73,982	2	36,00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七	11,076	0	9,668	0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4,426	0	728	0
130X	存貨	四及六.5	1,969,396	54	1,360,401	41
1410	預付款項		30,559	1	25,40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0,302	0	8,265	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07,838	71	1,921,410	5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6	24,629	1	24,565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及八	56,103	2	49,66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695,208	19	817,983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158,360	4	168,260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6	5,185	0	12,258	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9及八	9,299	0	212,724	7
1780	無形資產	四	733	0	3,900	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0	65,996	2	59,096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13,348	0	44,246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2	6,791	0	6,749	0
1955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非流動	四、七	30,932	1	11,578	0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066,584	29	1,411,028	42
1XXX	資產總計		\$3,674,422	100	\$3,332,43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聰麟



經理人：董上裕



會計主管：張順福





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0	\$336,766	9	\$338,037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14	26,679	1	17,471	1
2150	應付票據		18,406	1	11,975	0
2170	應付帳款		137,887	4	81,240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87,733	5	108,428	3
2200	其他應付款		26,889	1	38,02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522	0	4,762	0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11	202,250	5	150,485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5,079	7	7,414	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02,211	33	757,832	23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14	82,509	2	37,148	1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1	1,186,264	32	1,118,955	3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0	50,274	1	49,52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6	2,420	0	5,439	0
2645	存入保證金		180	0	730	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21,647	35	1,211,801	36
2XXX	負債總計		2,523,858	68	1,969,633	59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四及六.13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1,143,619	31	1,143,619	34
3200	資本公積		178,307	5	178,300	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3,217	1	33,21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623	0	53,916	2
3350	(待彌補虧損)未分配盈餘		(196,584)	(5)	(37,625)	(1)
	保留盈餘合計		(154,744)	(4)	49,508	2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217)	(0)	(8,167)	(0)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01)	(0)	(455)	0
34XX	其他權益合計		(16,618)	(0)	(8,622)	(0)
3XXX	權益總計		1,150,564	32	1,362,805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3,674,422	100	\$3,332,438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聰麟



經理人：董上裕



會計主管：張順福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4及七	\$563,869	100	\$836,24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17及七	(489,486)	(87)	(623,427)	(75)
5900	營業毛利		74,383	13	212,817	2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1,942)	(15)	(69,588)	(8)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69,588	12	47,332	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2,029	10	190,561	23
6000	營業費用	六.15及17				
6100	推銷費用		(52,739)	(9)	(77,776)	(9)
6200	管理費用		(59,516)	(11)	(74,193)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9,824)	(11)	(51,60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38)	(1)	(528)	(0)
	營業費用合計		(177,617)	(32)	(204,098)	(24)
6900	營業淨損		(115,588)	(22)	(13,53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8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409	0	4,843	1
7010	其他收入		22,624	4	13,541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37)	(1)	11,189	1
7050	財務成本		(33,277)	(6)	(29,665)	(4)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80,097)	(14)	(30,990)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2,578)	(17)	(31,082)	(4)
7900	稅前淨損		(208,166)	(39)	(44,619)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0	3,914	1	(11,013)	(1)
8200	本期淨損		(204,252)	(38)	(55,632)	(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19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12及19	-	-	6,791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4	0	27	0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六.7及19	-	-	(3,419)	(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32	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14)	(2)	22,234	3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864	(0)	(2,239)	(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996)	(2)	23,426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2,248)	(40)	(\$32,206)	(2)
	每股盈餘(虧損)	四及六.21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1.79)		(\$0.49)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1.79)		(\$0.4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聰麟



經理人：董上裕



會計主管：張順福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311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1,068,803	\$178,260	\$22,474	\$53,916	\$107,431	(\$28,162)	\$2,937	\$1,405,659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743	-	(10,743)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688)	-	-	(10,688)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74,816	-	-	-	(74,816)	-	-	-
D1	113年度淨損	-	-	-	-	(55,632)	-	-	(55,632)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823	19,995	(3,392)	23,42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8,809)	19,995	(3,392)	(32,206)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40	-	-	-	-	-	40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1,143,619</u>	<u>\$178,300</u>	<u>\$33,217</u>	<u>\$53,916</u>	<u>(\$37,625)</u>	<u>(\$8,167)</u>	<u>(\$455)</u>	<u>1,362,805</u>
A1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1,143,619	\$178,300	\$33,217	\$53,916	(\$37,625)	(\$8,167)	(\$455)	\$1,362,805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5,293)	45,293	-	-	-
D1	114年度淨損	-	-	-	-	(204,252)	-	-	(204,252)
D3	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050)	54	(7,99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4,252)	(8,050)	54	(212,248)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7	-	-	-	-	-	7
Z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1,143,619</u>	<u>\$178,307</u>	<u>\$33,217</u>	<u>\$8,623</u>	<u>(\$196,584)</u>	<u>(\$16,217)</u>	<u>(\$401)</u>	<u>\$1,150,564</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聰麟



經理人：董上裕



會計主管：張順福





民國111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代 碼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損	(\$208,166)	(\$44,619)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	-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8,01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1,990	-
A20100	折舊費用	17,002	22,05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55,325)
A20200	攤銷費用	1,967	1,942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	-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538	52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7)	(9,584)
A20900	利息費用	33,277	29,665	B028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
A21200	利息收入	(2,409)	(4,84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509)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78,599	33,249	B04600	處分無形資產	1,124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	(1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3,350)	(203,037)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04)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9,537)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46)	-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31,178	-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00	-	B07600	收取之股利(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當年度發放之現金股利)	10,962	5,418
A299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2,947	(26,10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1,367	(670,574)
A29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	13,853	19,99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72,201)	7,065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27,207	640,026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少	-	272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28,478)	(475,739)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14,420	4,413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45,704	742,68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980)	97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26,630)	(80,03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08)	4,20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7,259)	(8,206)
A31200	存貨(增加)	(424,688)	(714,891)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50)	550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5,157)	(13,37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0,68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735)	1,799	C05600	支付之利息	(32,506)	(32,484)
A31270	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增加)	(19,354)	(11,57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408	776,114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54,569	(9,706)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6,666)	(569,44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6,431	7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3,984	753,432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減少)	-	(2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318	\$183,98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56,647	(64,35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	79,305	87,508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11,902)	(3,7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57,665	14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42)	(16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37,553)	(679,55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409	4,84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7)	(27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521)	(674,98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聰麟



經理人：董上裕



會計主管：張順福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成立福裕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包括各種磨床、車床、銑床、鉋床、鑽床、鋸床等機械製造與加工買賣，及各項附帶業務之經營與投資暨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件之製造及買賣業務、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不動產買賣及租賃業。

本公司為因應國際情勢及配合多角化經營之策略，於民國 81 年改名為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票並獲准自民國 87 年 3 月 25 日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本公司營業地址原登記於台中市，已於民國 112 年 7 月 4 日變更登記為彰化縣伸港鄉興工路三十四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15 年 3 月 9 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新準則及修正之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及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此準則於民國106年5月發布後，另於民國109年及110年發布修正，該等修正除於過渡條款中將生效日延後2年(亦即由原先民國110年1月1日延後至民國112年1月1日)並提供額外豁免外，並藉由簡化部分規定而降低採用此準則成本，以及修改部分規定使部分情況更易於解釋。此準則之生效將取代過渡準則(亦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2)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 釐清金融負債係於交割日除列，並對於交割日前使用電子支付結清之金融負債說明會計處理。
- (b) 對具環境、社會及治理(ESG)相關連結特性或其他類似或有特性之金融資產，釐清如何評估其現金流量特性。
- (c) 釐清無追索權資產及合約連結工具之處理。
- (d) 對於條款與或有特性相關(包括與ESG連結)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以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要求額外揭露。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a)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

主要係對首次採用者適用此準則之避險會計之說明修正為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一致。

(b)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係對除列利益或損失更新過時之交互索引。

(c)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施行指引之修正

此修正改善施行指引中之部分文字說明，包括前言、遞延公允價值及交易價格差異揭露，以及信用風險揭露。

(d)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

此修正新增交互索引以解決承租人租賃負債除列疑義，以及釐清交易價格。

(e)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之修正

此修正消除準則中第B74段與第B73段間之不一致。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刪除準則中第37段提及之成本法。

(4) 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 (a)釐清適用「本身使用」之規定。
- (b)當合約被用以作為避險工具時，允許適用避險會計。
- (c)增加附註揭露之規定，以幫助投資人了解該等合約對企業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以上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自民國 1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會計年度適用，本公司評估並無重大影響。

3. 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民國116年1月1日
4	換算為高度通貨經濟膨脹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發布我國於117年接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之新聞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主要改變如下：

(a) 提升損益表之可比性

於損益表中將收益及費損分類至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或停業單位等五個種類，其中前三個是新的分類，以改善損益表之結構，並要求所有企業提供新定義之小計（包括營業損益）。藉由提升損益表之結構及新定義之小計，能讓投資者於分析企業間之財務績效時能有一致之起點，並更容易對企業進行比較。

(b) 增進管理績效衡量之透明度

要求企業揭露與損益表相關之企業特定指標（稱為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解釋。

(c) 財務報表資訊有用之彙總

對決定財務資訊之位置係於主要財務報表或附註建立應用指引，此項改變預計提供更詳細及有用之資訊。要求企業提供更透明之營業費用資訊，以協助投資者尋找及了解其所使用之資訊。

(3)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 此新準則及其修正簡化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之揭露，並開放符合定義之子公司自行選擇適用此準則。

(4)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表達貨幣(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之修正)

此修正包括：

(a) 釐清當報導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換算成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表達貨幣時，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應以最近期財務狀況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 對於前述情況下，後續表達貨幣不再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時，報導個體不應對前期報表金額重新進行換算。

(c) 當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皆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報導個體應按國際會計準則第29號第34段進行相關之會計處理。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除現正評估(2)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之影響外，其餘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D.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租賃款，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 (3)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 9.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及商品—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 1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係指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者。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與處分群組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孰低者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一經歸屬為待出售後，即不再進行折舊或攤提。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此外，當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5~55年
機器設備	4~10年
辦公設備	2~20年
運輸設備	3~10年
其他設備	2~20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
模具設備	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資產項目	耐用年限
房屋及建築	37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 租賃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 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 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電腦軟體	高爾夫球證
耐用年限	有限	非確定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不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若義務事項係於一段期間發生，則公課支付負債係逐漸認列。

##### 除役、復原及修復成本之負債準備

拆卸、移除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所產生之除役負債準備，其金額以預期清償義務之現金流量估計折現值衡量，且將該除役成本認列為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現金流量以反映除役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準備之折現攤銷於發生時認列為借款成本。估計之未來除役成本於每個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適當之評估及調整。未來除役成本之估計變動或折現率之改變，相對增加或減少相關資產成本。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保固負債準備

保固之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18.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商品，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認列收入，主要商品為工具機，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其餘銷售商品之交易，通常附有數量折扣(以特定期間累積銷售總額為基礎)。因此，收入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並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金額。本公司以累積經驗並採期望值估計數量折扣產生之變動對價，惟其範圍僅限於與變動對價相關之不確定性於後續消除時，所認列之累計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在協議之特定期間，對預期之數量折扣亦相對認列退款負債。

本公司提供之保固係基於所提供之商品會如客戶預期運作之保證，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規定處理。

本公司銷售商品交易之授信期間為30天至360天，惟因產業特性，部分客戶授信期間超過前述授信期間。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少部分合約，具有已移轉商品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則認列合約資產，合約資產另須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減損。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服務主要針對所出售之高單價機器設備提供之維修服務，該等服務屬單獨定價或協商，並以特定時點為基礎提供服務，因客戶於特定時點取得維修效益，屬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故於服務完成時認列收入。

19.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且於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暫時性例外之規定，因此不得認列支柱二所得稅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亦不得揭露其相關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判斷

在採用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某些不動產持有之目的有一部分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分係供自用。各部分若可單獨出售，則分別以投資性不動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理。各部分若無法單獨出售，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係屬不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請詳附註六。

(2)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公司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公司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3) 具多數表決權時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之判斷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未超過50%雖為最大股東，惟經考量本公司對此等公司之絕對持股比率、其他股東之相對持股比率與股權分散程度、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潛在表決權及其他因素後，判斷對其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六。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及預期薪資之增減變動等。對用以衡量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2)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公司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公司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3) 應收款項 - 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4) 存貨評價

存貨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值係考量存貨發生毀損、全部或部分過時或售價下跌等情況，以估計時可得之存貨預期變現金額之最可靠證據為之，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 12. 31	113. 12. 31
活期存款	\$76, 917	\$183, 450
庫存現金	401	534
合 計	\$77, 318	\$183, 984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4. 12. 31	113. 12. 31
定期存款	\$232, 127	\$244, 117
流 動	\$176, 024	\$194, 448
非 流 動	56, 103	49, 669
合 計	\$232, 127	\$244, 117

本公司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應收票據

	114. 12. 31	113. 12. 3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183, 572	\$11, 371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5，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4. 應收帳款

	114. 12. 31	113. 12. 31
應收帳款	\$83,981	\$98,401
減：備抵損失	(12,798)	(7,260)
小計	71,183	91,141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982	36,002
合計	\$145,165	\$127,143

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 30 天至 360 天。惟因產業特性，部分客戶授信期間超過前述授信期間。於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 157,963 仟元及 134,403 仟元，於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詳附註六、15，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5. 存貨

(1)明細如下：

	114. 12. 31	113. 12. 31
原物料	\$137,259	\$162,885
在製品	118,715	83,863
製成品	15,608	29,223
半成品	17,820	23,128
商品存貨	3,127	1,279
小計	292,529	300,378
在建房地(註 1)	831,136	390,111
營建用地(註 2、3、4)	823,531	643,389
預付土地款(註 5)	22,200	26,523
小計	1,676,867	1,060,023
合計	\$1,969,396	\$1,360,401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1 月得標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土地合建開發案。

註 2：本公司與高雄客運共同投資開發高雄市左營區新光段，因取得所有權，帳列營建用地。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註3：本公司參與台南市安南區房屋、土地合建分售案，因取得所有權，帳列營建用地。
- 註4：本公司參與台南市永康區房屋、土地合建分房案，因取得所有權，帳列營建用地。
- 註5：本公司得標高雄捷運R20站土地合建開發案，因尚未過戶取得所有權，帳列預付土地款。

(2)所認列之銷貨成本相關費損及收益淨額如下：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89,486仟元及623,427仟元，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32,947仟元及因存貨去化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26,102)仟元。

本公司之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明細如下：

	114. 12. 31	113.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正誠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清景祥資產有限公司	\$15,106	\$14,911
清景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513	9,654
彰化第五信用合作社	10	—
合  計	\$24,629	\$24,565

(2)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54仟元及27仟元。

(3)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4)本公司考量投資狀況除列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除列相關資訊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於除列日之公允價值	—	—
由其他權益轉列保留盈餘之處分累積利益	—	—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12.31		113.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189,345	100.00%	\$183,659	100.00%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94,137	100.00%	103,286	100.00%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1,097	100.00%	217,428	100.00%
投資關聯企業：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31,070	39.18%	144,726	39.18%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2,659	40.18%	19,233	40.18%
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9,101	12.21%	53,139	15.00%
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	47,916	19.99%	37,921	19.99%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39,883	16.67%	58,591	20.00%
合計	<u>\$695,208</u>		<u>\$817,983</u>	

僅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本公司雖持有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9.18%之表決權，然因其他兩位投資者各持有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2.86%及7.06%之表決權，僅須此兩位投資者合作，即可阻卻本公司主導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攸關活動。因此，本公司對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雖持有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40.18%之表決權，然因其他四位投資者持有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22.50%、9.26%、8.19%及6.75%之表決權，僅須此四位投資者合作，即可阻卻本公司主導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之攸關活動。因此，本公司對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不具控制，僅具有重大影響。

(1)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經董事長核准以現金投資100,000仟元設立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分二次投資。民國112年增資50,000，民國113年再增資100,000仟元，截至民國114年底實收資本額250,000仟元。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上述投資關聯企業皆未有公開報價。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關聯企業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本公司對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及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4.01.01~114.12.31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319)	—	(\$5,319)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3,426	—	3,426
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19)	—	(11,419)
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	9,995	—	9,995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9,254)	—	(9,254)
合計	(\$12,571)	—	(\$12,571)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3.01.01~113.12.31		
	投資(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65	(\$3,419)	\$7,546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431)	—	(431)
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39	—	2,239
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	(2,079)	—	(2,079)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7,009)	—	(7,009)
合計	\$3,685	(\$3,419)	\$266

(3) 其他投資資訊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自被投資公司獲配之現金股利分別為10,962仟元及5,418仟元。

(4)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對被投資公司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係以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4 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其他綜合損益	未實現毛利調整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8,740	(\$9,321)	—	\$6,268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319)	—	—	—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3,426	—	—	—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5,826)	(1,153)	—	(19,354)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10,440)	560	—	732
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419)	—	—	—
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	9,995	—	—	—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9,254)	—	—	—
合計	(\$80,097)	(\$9,914)	—	(\$12,354)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	113 年度			
	投資(損)益	換算調整數	其他綜合損益	未實現毛利調整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12,785	\$13,972	—	(\$10,276)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965	—	(\$3,419)	—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431)	—	—	—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84)	(90)	—	(11,578)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46,776)	8,352	—	(402)
清揚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239	—	—	—
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	(2,079)	—	—	—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7,009)	—	—	—
合 計	(\$30,990)	\$22,234	(\$3,419)	(\$22,256)

民國114年12月31日CHEVALIER MACHINERY, INC. 及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係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為認列依據，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212,004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12,166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9,321)仟元。

民國113年12月31日CHEVALIER MACHINERY, INC.、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及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經其他會計師查核簽證為認列依據，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240,813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10,275仟元，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13,972仟元。

(5) 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以及大陸投資相關資訊，請分別參閱附註十三、2及十三、3。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12. 31	113. 12. 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8,360	\$168,260

(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 01. 01-114. 12. 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成本：									
114. 01. 01	\$105,993	\$273,849	\$77,557	\$32,490	\$36,417	\$88,133	\$462	\$7,421	\$622,322
增添	—	324	—	—	—	203	—	—	527
處分	—	—	—	(1,822)	—	(82)	—	(362)	(2,266)
移轉(重分類)	—	—	(1,947)	—	—	287	—	—	(1,660)
114. 12. 31	\$105,993	\$274,173	\$75,610	\$30,668	\$36,417	\$88,541	\$462	\$7,059	\$618,92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4.01.01~114.12.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u>折舊及減損：</u>									
114.01.01	—	\$234,703	\$65,641	\$29,976	\$35,760	\$82,498	\$462	\$5,022	\$454,062
折舊	—	2,423	2,641	765	240	2,085	—	1,387	9,541
處分	—	—	—	(1,803)	—	(82)	—	(362)	(2,247)
移轉	—	—	(793)	—	—	—	—	—	(793)
114.12.31	—	\$237,126	\$67,489	\$28,938	\$36,000	\$84,501	\$462	\$6,047	\$460,563

113.01.01~113.12.31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模具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3.01.01	\$105,325	\$275,240	\$87,238	\$37,247	\$41,776	\$87,500	\$462	\$6,504	\$641,292
增添	668	313	4,651	642	—	2,393	—	917	9,584
處分	—	(1,704)	(4,551)	(5,399)	(5,359)	(1,760)	—	—	(18,773)
移轉(重分類)	—	—	(9,781)	—	—	—	—	—	(9,781)
113.12.31	\$105,993	\$273,849	\$77,557	\$32,490	\$36,417	\$88,133	\$462	\$7,421	\$622,322
<u>折舊及減損：</u>									
113.01.01	—	\$231,658	\$68,709	\$34,528	\$40,650	\$81,409	\$462	\$3,118	\$460,534
折舊	—	4,749	2,681	847	469	2,849	—	1,904	13,499
處分	—	(1,704)	(4,551)	(5,399)	(5,359)	(1,760)	—	—	(18,773)
移轉	—	—	(1,198)	—	—	—	—	—	(1,198)
113.12.31	—	\$234,703	\$65,641	\$29,976	\$35,760	\$82,498	\$462	\$5,022	\$454,062
<u>淨帳面金額：</u>									
114.12.31	\$105,993	\$37,047	\$8,121	\$1,730	\$417	\$4,040	—	\$1,012	\$158,360
113.12.31	\$105,993	\$39,146	\$11,916	\$2,514	\$657	\$5,635	—	\$2,399	\$168,260

(2)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及空調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50年及5年提列折舊。

(3)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4) 本公司未有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產生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14. 01. 01	\$204, 373	\$13, 267	\$217, 640
新增	5, 597	7, 753	13, 350
重分類	(204, 757)	(11, 630)	(216, 387)
114. 12. 31	<u>\$5, 213</u>	<u>\$9, 390</u>	<u>\$14, 603</u>
113. 01. 01	\$5, 213	\$9, 390	\$14, 603
新增	199, 160	3, 877	203, 037
重分類	—	—	—
113. 12. 31	<u>\$204, 373</u>	<u>\$13, 267</u>	<u>\$217, 640</u>
折舊及減損：			
114. 01. 01	—	\$4, 916	\$4, 916
當年度折舊	—	388	388
重分類	—	—	—
114. 12. 31	<u>—</u>	<u>\$5, 304</u>	<u>\$5, 304</u>
113. 01. 01	—	\$4, 529	\$4, 529
當年度折舊	—	387	387
重分類	—	—	—
113. 12. 31	<u>—</u>	<u>\$4, 916</u>	<u>\$4, 916</u>
淨帳面金額：			
114. 12. 31	<u>\$5, 213</u>	<u>\$4, 086</u>	<u>\$9, 299</u>
113. 12. 31	<u>\$204, 373</u>	<u>\$8, 351</u>	<u>\$212, 724</u>
	114 年度	113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834</u>	<u>\$834</u>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分別為29,456仟元及636,820仟元，前述公允價值分別係委任獨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及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之相似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成交價格之公允價值相當。

10. 短期借款

	114. 12. 31	113. 12. 31
擔保銀行借款	\$320, 000	\$320, 000
無擔保銀行借款	16, 766	18, 037
合 計	<u>\$336, 766</u>	<u>\$338, 037</u>
利率區間	2.89%~3.25%	2.59%~3.14%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1,107仟元及1,294仟元。

上開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品，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1. 長期借款

### (1)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和美分行等八家 聯貸(註1)	擔保借款	\$412,500	3.25%	自民國112年5月17日至117年5月17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十八個月之日起為第一期，嗣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五期攤還，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62,334	3.1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22,291	3.2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24,614	3.2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27,330	3.2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43,365	3.28%	自民國114年3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39,200	3.28%	自民國114年4月9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39,200	3.28%	自民國 114 年 6 月 9 日至 116 年 8 月 31 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50,176	3.28%	自民國 114 年 11 月 7 日至 116 年 8 月 31 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41,556	3.18%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18 日至 116 年 8 月 31 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全國農業金庫-高雄 分行	擔保借款	60,693	2.82%	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4 日至 118 年 8 月 14 日，按月繳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三民分行	擔保借款	445,000	3.03%	自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至 118 年 11 月 18 日，按月繳息，本金到期還清，惟於完工交屋辦理分戶貸款時應優先轉還本貸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 公司	擔保借款	4,578	2.89%	自民國 114 年 1 月 5 日至 115 年 12 月 5 日，本金+利息開立 24 張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 公司	信用借款	13,734	2.89%	自民國 114 年 1 月 5 日至 115 年 12 月 5 日，本金+利息開立 24 張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板信國際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擔保借款	40,795	6.00%	自民國 114 年 3 月 17 日至 116 年 12 月 17 日，本金+利息開立 12 張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和潤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擔保借款	25,000	3.27	自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至一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本金+利息開立 24 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3,928	3.90%	自民國 113 年 4 月 22 日至 115 年 1 月 26 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2,577	3.90%	自民國 113 年 7 月 23 日至 115 年 4 月 9 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1,163	3.82%	自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至一一五年五月十八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4,809	3.82%	自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至一一五年六月十二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8,172	3.82%	自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至一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6,443	3.82%	自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至一一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3,677	3.82%	自民國一一四年八月六日至一一六年二月十五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2,043	3.82%	自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至一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4,526	3.91%	自民國一一四年十月二十三日至一一六年五月十七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小 計		1,389,704		
減：一年內到期		(202,250)		
減：主辦費		(1,190)		
合 計		<u>\$1,186,264</u>		

利率區間－台幣 2.82%~6.00%  
利率區間－美金 3.82%~3.91%

(2) 民國113年12月31日：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一和美分行等八家 聯貸(註1)	擔保借款	\$522,500	3.14%	自民國112年5月17日至117年5月17日，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十八個月之日起為第一期，嗣後以每三個月為一期，分十五期攤還，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一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62,334	3.1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一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22,291	3.2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一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24,614	3.2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一港都分行	擔保借款	27,330	3.28%	自民國113年5月10日至116年8月31日，本金以預估出售房地款與實際售價比較二者孰高至少七成償還，到期一次清償，每一個月付息一次。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 權 人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全國農業金庫-高雄分行	擔保借款	60,693	2.82%	自民國 113 年 8 月 14 日至 118 年 8 月 14 日，按月繳息，本金到期一次清償。
土地銀行-三民分行	擔保借款	445,000	3.03%	自民國 113 年 11 月 18 日至 118 年 11 月 18 日，按月繳息，本金到期還清，惟於完工交屋辦理分戶貸款時應優先轉還本貸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擔保借款	10,000	2.89%	自民國 114 年 1 月 5 日至 115 年 12 月 5 日，本金+利息開立 24 張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借款	30,000	2.89%	自民國 114 年 1 月 5 日至 115 年 12 月 5 日，本金+利息開立 24 張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板信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擔保借款	50,000	6.00%	自民國 114 年 3 月 17 日至 116 年 12 月 17 日，本金+利息開立 12 張票據，每月到期還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7,704	6.50%	自民國 113 年 11 月 6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1,886	6.36%	自民國 113 年 1 月 8 日至 114 年 10 月 17 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4,098	6.15%	自民國 113 年 4 月 22 日至 115 年 1 月 26 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中國輸出入銀行	LC 融資貸款	2,688	6.15%	自民國 113 年 7 月 23 日至 115 年 4 月 9 日，到期償還本金及利息。
小 計		1,271,139		
減：一年內到期		(150,485)		
減：主辦費		(1,699)		
合 計		<u>\$1,118,955</u>		

利率區間—台幣 2.82%~6.00%

利率區間—美金 6.15%~6.50%

註 1：本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等八家金融機構聯合貸款合約中，本公司承諾每年度及半年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負債總額對有形淨值比率不得高於 200%，且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捌億元以及利息保障倍數應在 3 倍以上。主辦費係按總授信額度之 0.35% 計算，於授信合約簽屬後五個銀行營業日內，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一次給付。

(3) 上開銀行擔保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擔保品，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上述各款財務比率與標準應以經會計師核閱之半年報及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書為準，每半年核計一次。各該款會計名詞之定義內容均應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為準，若未維持一定財務比率等事項，需於每半年度財務報表改善前，按未清償餘額加碼0.25%按月計付予授信銀行。

## 12. 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5,054仟元及5,317仟元。

###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福裕公司已無採用舊制年資勞工，已申請領回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款並註銷該專戶，惟尚未取得核准函。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0年與2年。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48	\$501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	2
合 計	\$248	\$50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4. 12. 31	113.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52, 348	\$52, 10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9, 139)	(58, 849)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列數	—	—
其他非流動資產-淨確定福利資產之帳列數	\$6, 791	\$6, 74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13. 1. 1	\$59, 311	(\$59, 100)	\$211
當期服務成本	501	—	501
利息費用(收入)	711	(709)	2
小計	60, 523	(59, 809)	714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	—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900)	—	(900)
經驗調整	(648)	—	(648)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5, 243)	(5, 243)
小計	(1, 548)	(5, 243)	(6, 791)
支付之福利	(6, 875)	6, 875	—
雇主提撥數	—	(672)	(672)
113. 12. 31	\$52, 100	(\$58, 849)	(\$6, 749)
當期服務成本	248	—	248
利息費用(收入)	—	—	—
小計	52, 348	(58, 849)	(6, 501)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290)	(290)
114. 12. 31	\$52, 348	(\$59, 139)	(\$6, 791)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14. 12. 31	113. 12. 31
折現率	(註)	1.44%
預期薪資增加率	(註)	1.00%

(註)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福裕公司已無採用舊制年資勞工，未出具精算報告。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14年度		113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5%	(註)	(註)	\$282
折現率減少0.5%	(註)	(註)	—	\$247
預期薪資增加0.5%	(註)	(註)	\$71	—
預期薪資減少0.5%	(註)	(註)	—	\$13

(註)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福裕公司已無採用舊制年資勞工，未出具精算報告。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 13. 權益

#### (1) 普通股

- A. 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1月17日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3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15.56元溢價發行，實收股款466,800仟元，以民國112年11月17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112年12月12日完成變更登記。私募新股之權益義務與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惟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私募之普通股於發行後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
- B.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之額定股本皆為2,0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200,000仟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皆為114,362仟股(含私募普通股30,000仟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且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資本公積

	114. 12. 31	113. 12. 31
發行溢價	\$172, 800	\$172, 800
其他	5, 507	5, 500
合計	<u>\$178, 307</u>	<u>\$178, 300</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捐。
- (b) 彌補虧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股東股利之發放包含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兩種方式，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得低於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10年3月31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函令規定，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本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分別為4, 238仟元及49, 531仟元。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4 年 6 月 25 日及 113 年 6 月 25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民國 113 年度盈虧撥補案及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示列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0,743	—	—
特別盈餘公積	(\$45,293)	—	—	—
現金股利	—	\$10,688	—	\$0.1
股票股利	—	\$74,816	—	\$0.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17。

14. 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商品	\$556,100	\$827,270
提供勞務	7,769	8,974
合 計	\$563,869	\$836,244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與客戶合約之收入相關資訊如下：

(1) 收入細分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銷售商品	\$556,100	\$827,270
提供勞務	7,769	8,974
合 計	\$563,869	\$836,244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類型皆為於某一時點認列收入。

(2) 合約餘額

合約負債—流動及非流動

	114. 12. 31	113. 12. 31	113. 01. 01
銷售商品	\$26,679	\$17,471	\$64,325
銷售房地	82,509	37,148	—
合 計	\$109,188	\$54,619	\$64,325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合約負債餘額重大變動之說明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16,974)	(\$63,627)
本期預收款增加(扣除本期發生並轉列收入)	71,542	53,921
合 計	\$54,568	\$9,706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	\$5,538	\$528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民國11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322,964	\$5,379	\$158	\$279	\$12,755	\$341,535
損失率	—	0.5%	1%	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7)	(2)	(14)	(12,755)	(12,798)
帳面金額	\$322,964	\$5,352	\$156	\$265	—	\$328,737

民國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註)	逾期天數				合 計
		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 天以上	
總帳面金額	\$126,767	\$3,331	\$2,346	\$6,432	\$6,898	\$145,774
損失率	—	0.5%	1%	5%	100%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17)	(23)	(322)	(6,898)	(7,260)
帳面金額	\$126,767	\$3,314	\$2,323	\$6,110	—	\$138,514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4.01.01	—	\$7,260
增加金額	—	5,53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114.12.31	—	\$12,798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13. 01. 01	—	\$15, 138
增加金額	—	52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8, 406)
113. 12. 31	—	\$7, 260

16. 租賃

(1)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承租不動產，包含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三年至四十三年間。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14. 12. 31	113. 12. 31
房屋及建築	\$5, 185	\$12, 258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對使用權資產皆增添0元。

(b) 租賃負債

	114. 12. 31	113. 12. 31
租賃負債		
流動	\$522	\$4, 762
非流動	2, 420	5, 439
合計	\$2, 942	\$10, 201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詳附註六、18(4)財務成本；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B. 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4年度	113年度
房屋及建築	\$7, 073	\$7, 421
運輸設備	—	750
合計	\$7, 073	\$8, 171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7,465仟元為8,691仟元。

17.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5,828	\$61,651	\$97,479	\$42,473	\$70,287	\$112,760
勞健保費用	\$4,601	\$7,006	\$11,607	\$4,982	\$7,765	\$12,747
退休金費用	\$1,791	\$3,511	\$5,302	\$1,950	\$3,871	\$5,821
董事酬金	—	\$3,756	\$3,756	—	\$3,720	\$3,72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40	\$1,128	\$1,568	\$560	\$2,321	\$2,881
折舊費用	\$3,613	\$13,389	\$17,002	\$5,451	\$16,606	\$22,057
攤銷費用	—	\$1,967	\$1,967	—	\$1,942	\$1,942

本公司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167人及18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5人。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716仟元及758仟元。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602仟元及637仟元。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減少5.49%。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本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訂定之程序係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本公司遵照法令規定與各地區需求，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分紅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2%為員工酬勞，且其中應提撥不低於10%分派予基層員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因營運產生虧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409	\$4,843

(2)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金收入	\$4,628	\$2,518
其他收入—其他	17,996	11,023
合 計	\$22,624	\$13,541

(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759)	\$11,1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9)	10
處分投資利益	546	—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404	—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200)	—
什項支出	(209)	(4)
合 計	(\$4,237)	\$11,189

(4)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33,071	\$29,180
租賃負債之利息	206	485
合 計	\$33,277	\$29,665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54	\$54	—	\$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914)	(9,914)	\$1,864	(8,0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9,860)	(\$9,860)	\$1,864	(\$7,996)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產生	其他綜合 損益	所得稅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6,791	\$6,791	\$32	\$6,8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7	27	—	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419)	(3,419)	—	(3,41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234	22,234	(2,239)	19,9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5,633	\$25,633	(\$2,207)	\$23,426

20. 所得稅

民國114年度及113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	—
土地增值稅	—	—
以前年度所得稅本期調整	\$377	(\$191)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		
所得稅(利益)費用	(4,291)	11,204
所得稅(利益)費用	(\$3,914)	\$11,01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4年度	113年度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64)	\$2,239
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	(3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份相關之所得稅	(\$1,864)	\$2,207

C.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損)利	(\$208,166)	(\$44,619)
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41,633)	(\$8,92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1,377	11,775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	—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5,943	8,353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22	—
土地增值稅	—	—
以前年度所得稅本期調整	377	(19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合計	(\$3,914)	\$11,013

D. 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 民國114年度

			認列於其他綜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1,226)	\$416	—	(\$810)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0)	—	—	(240)
備抵損失	4,569	716	—	5,28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0,730	6,589	—	27,319
備抵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86	—	—	186
未實現售後服務準備	899	(405)	—	494
虧損扣抵	21,249	—	—	21,249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30,607)	(3,017)	—	(33,62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460)	(8)	—	(3,468)
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額	(4,810)	—	\$1,864	(2,946)
精算損益變動	11,463	—	—	11,46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合損益	
土地增值稅	(9,186)	—	—	(9,186)
遞延所得稅費用		\$4,291	\$1,864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9,567			\$15,722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59,096			\$65,9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529)			(\$50,274)

(2) 民國113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認列於其他綜		期末餘額
		認列於損益	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益)	(\$201)	(\$1,025)	—	(\$1,226)
未實現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40)	—	(240)
備抵損失	6,103	(1,534)	—	4,56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5,950	(5,220)	—	20,730
備抵長期投資跌價損失	186	—	—	186
未實現售後服務準備	861	38	—	899
虧損扣抵	21,249	—	—	21,249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27,419)	(3,188)	—	(30,607)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3,426)	(34)	—	(3,460)
國外營運機構報表換算差額	(2,571)	—	(\$2,239)	(4,810)
精算損益變動	11,431	—	32	11,463
土地增值稅	(9,186)	—	—	(9,186)
遞延所得稅費用		(\$11,203)	(\$2,20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2,977			\$9,567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65,780			\$59,0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2,803)			(\$49,529)

(3)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77,675仟元及55,619仟元。

E.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至民國112年度。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F. 本公司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14. 12. 31	113. 12. 31	
104年	\$32,752	\$10,093	\$10,093	114年
105年	57,058	56,760	56,760	115年
106年	20,249	19,951	19,951	116年
108年	7,418	7,418	7,418	118年
109年	56,946	56,946	56,946	119年
113年	41,734	41,734	41,734	123年
114年	98,799	98,799	98,799	124年
		<u>\$291,701</u>	<u>\$291,701</u>	

21.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年度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114 年度	113 年度
(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204,252)	(\$55,63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4,362	114,36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1.79)</u>	<u>(\$0.49)</u>
(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本期淨利(損)	(\$204,252)	(\$55,632)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本期淨利(損)	(\$204,252)	(\$55,632)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4,362	114,362
稀釋效果：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	—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14,362	114,362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u>(\$1.79)</u>	<u>(\$0.49)</u>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蘇州偉揚精機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威暘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芳麟管顧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林聰麟等共13人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207,455	\$247,251
蘇州偉揚精機有限公司	7,820	3,025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5	—
合 計	<u>\$215,300</u>	<u>\$250,276</u>

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關係人銷貨交易條件為次月結30~180天。期末之流通在外款項為無擔保、免計息且須以現金清償。對於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收受任何保證。

2. 進貨

	<u>114 年度</u>	<u>113 年度</u>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575	\$3,962
威暘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04,785	208,714
其 他	240	352
合 計	<u>\$307,600</u>	<u>\$213,028</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係由雙方參考市場行情議價辦理；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其付款方式係採月結30~120天或依照合約付款條件支付。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14. 12. 31	113. 12. 31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71,999	\$34,246
蘇州偉揚精機有限公司	1,011	949
小計	73,010	35,195
(減)加：備抵兌換(損失)利益	972	807
合計	<u>\$73,982</u>	<u>\$36,002</u>
4. 其他應收款		
	114. 12. 31	113. 12. 31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1,877	\$1,594
其他	8	139
小計	1,885	1,733
(減)加：備抵兌換(損失)利益	18	—
合計	<u>\$1,903</u>	<u>\$1,733</u>
5. 代付款		
	114. 12. 31	113. 12. 31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9,860	\$4,249
其他	2	—
合計	<u>\$9,862</u>	<u>\$4,249</u>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4. 12. 31	113. 12. 31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461	\$1,067
威暘營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81,057	91,136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15	12,157
芳麟管顧有限公司	4,000	4,000
其他	—	68
合計	<u>\$187,733</u>	<u>\$108,428</u>
7.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獎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182	\$8,935
退職後福利	398	492
合計	<u>\$9,580</u>	<u>\$9,427</u>
8. 其他－取得合約之增額成本		
	114. 12. 31	113. 12. 31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932	\$11,578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14.12.31	113.12.31	
應收帳款	\$44,924	\$19,299	長、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05,325	105,325	長、短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103	49,669	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34,881	36,583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模具設備	7,534	9,946	長、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9,299	9,687	長期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024	194,448	保證金、信託
合 計	<u>\$434,090</u>	<u>\$424,957</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借款而簽發尚未收回註銷之保證票據為1,000仟元。
2.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1.(2)項下說明。
3.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委請京城商業銀行開具保證函103,890仟元作為保證之用。
4.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委請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開具保證函22,000仟元作為專案保證之用。
5.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委請台中商業銀行開具保證函33,173仟元作為保證之用。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金融資產</u>	114. 12. 31	113. 12. 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629	\$24,5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76,917	\$183,4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6,024	\$194,448
應收票據淨額(含關係人)	\$183,572	\$11,371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45,165	\$127,143
其他應收款	\$11,076	\$9,6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103	\$61,247
 <u>金融負債</u>	 114. 12. 31	 113. 12. 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336,766	\$338,037
其他應付款	\$26,889	\$38,02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344,026	\$201,64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388,514	\$1,269,440
租賃負債(含流動及非流動)	\$2,942	\$10,201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幣別相同，此時，部分相當部份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規避風險之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歐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 (1)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609仟元及671仟元。
- (2) 當新台幣對歐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162仟元及157仟元。
- (3) 當新台幣對人民幣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52仟元及42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及固定利率借款。

本公司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下降10個基點，對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725仟元及1,607仟元。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及113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為45%及58%，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14.12.31					
短期借款	\$337,221	—	—	—	\$337,2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344,026	—	—	—	\$344,026
其他應付款	\$26,889	—	—	—	\$26,889
租賃負債	\$593	\$2,463	—	—	\$3,056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208,329	\$719,493	\$564,188	—	\$1,492,010
113.12.31					
短期借款	\$338,449	—	—	—	\$338,449
應付票據及帳款	\$201,643	—	—	—	\$201,643
其他應付款	\$38,020	—	—	—	\$38,020
租賃負債	\$7,410	\$4,540	\$1,013	—	\$12,963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121,742	\$582,100	\$697,611	—	\$1,401,453

6.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114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4.01.01	\$338,037	\$1,269,440	\$10,201	\$1,617,678
現金流量	(1,271)	119,074	(7,465)	110,338
非現金之變動	—	—	206	206
114.12.31	\$336,766	\$1,388,514	\$2,942	\$1,728,222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3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3.01.01	\$173,750	\$606,785	\$19,056	\$799,591
現金流量	164,287	662,655	(8,691)	818,251
非現金之變動	—	—	(164)	(164)
113.12.31	<u>\$338,037</u>	<u>\$1,269,440</u>	<u>\$10,201</u>	<u>\$1,617,678</u>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及債券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 衍生工具

本公司截至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皆未持有供交易之衍生工具。

9. 公允價值層級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且無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

(3)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需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11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29,456	\$29,4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629	\$24,629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1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	—	\$636,820	\$636,8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24,565	\$24,565

1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仟元					
	114. 12. 31			113. 12. 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534	31.430	\$205,364	\$2,551	32.785	\$83,635
歐元	\$446	36.900	\$16,457	\$458	34.140	\$15,636
人民幣	\$1,189	4.496	\$5,346	\$932	4.478	\$4,17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416	31.430	\$44,505	\$503	32.785	\$16,491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4,759)仟元及11,183仟元。

11.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部分應收帳款與金融機構簽訂有追索權之合約，本公司雖移轉該等應收帳款現金流量合約權利，但依合約約定仍須承擔該等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信用風險，不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對 象	已轉讓金額	已預支金額(註)
中國輸出入銀行	\$44,924	\$37,339

113 年 12 月 31 日

對 象	已轉讓金額	已預支金額(註)
中國輸出入銀行	\$19,299	\$16,491

註：帳列於短期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長期借款。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 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福裕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子公司	\$4,602,256	\$99,615	\$94,290	\$94,290	—	8.20%	\$5,752,820	Y	N	N

註一：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係以114.12.31淨值4倍為限。

註二：背書保證之總額係以114.12.31淨值5倍為限。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正誠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	-	15.00%	-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清景祥資產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5,106	10.00%	\$15,106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清景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2,000	\$9,513	5.00%	\$9,51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第五信用合作社	(註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0	-	\$10

註一：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明細如下：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威賜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進貨	\$304,785	44.76%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181,057	52.6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207,455	36.79%	與一般客戶交易條件相同	正常	正常	\$70,900	20.76%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期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集團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仟單位)	比率	帳面金額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9925 TABOR PLACE, SANTA FE SPRINGS, CA90670, USA	機器進口及經 銷業務	\$103,047	\$103,047	2,120	100.00%	\$189,345	\$10,056	\$8,740	註2、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P. O. BOX 3321 ROAD TOWN, TORTOLA (B. V. I)	一般投資事業	\$292,125	\$292,125	9,191	100.00%	\$94,137	(\$10,258)	(\$10,440)	註1、2、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麟裕國際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 二路150號8樓	不動產代銷經 紀業	\$250,000	\$250,000	25,000	100.00%	\$131,097	(\$65,826)	(\$65,826)	註1、3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皇鋼機械股份 有限公司	彰化縣和美鎮興工 路262號	機械板金及零 件製造加工買 賣	\$17,897	\$17,897	2,287	40.18%	\$22,659	\$8,531	\$3,426	註2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福碩科技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大雅區龍善 二街16號	機械製造加工 買賣	\$16,910	\$16,910	8,337	39.18%	\$131,070	(\$12,930)	(\$5,319)	註2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清揚國際實業 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 二路150號5樓	不動產代銷經 紀業	\$52,500	\$52,500	5,250	12.21%	\$39,101	(\$81,928)	(\$11,419)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清景麟開發有 限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博愛 二路150號5樓	住宅及大樓開 發租售業	\$40,000	\$40,000	4,000	19.99%	\$47,916	\$49,186	\$9,995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安平星鑽股份 有限公司	高雄市苓雅區光華 一路206號21樓之2	一般旅館業	\$56,146	\$65,600	5,000	16.67%	\$39,883	(\$53,048)	(\$9,254)	

註1：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係已包含該等公司認列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2：本期認列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係已包含該等公司因順逆側流交易產生之投資損益。

註3：本公司持有之帳面金額已包含因關係人交易產生之順流未實現損益。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透過「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及「上海偉揚精機有限公司」對大陸轉投資，其相關資訊如下：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 資 金 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集團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偉揚精 機有限公司	工具機之製 造及經銷	\$106,548 (USD3,390 仟元)	透過第三地投 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	\$237,862 (USD7,568 仟元)	-	-	\$237,862 (USD7,568 仟元)	100.00%	(\$2,890) (註一)	\$71,164	-
蘇州偉揚精 機有限公司	工具機之製 造及經銷	\$440,209 (USD14,006 仟元)	透過第三地投 資設立公司再 投資大陸	-	-	-	-	100.00%	(\$5,695) (註一)	\$139,765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 區投資限額
\$237,862 (USD7,568 仟元)	\$386,778(註三) (USD12,306 仟元)	不適用(註二)

(註一)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二)依經濟部106.05.20經授工字第11020411920號令之規定，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不受投審會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比例上限。

(註三)依經濟部113.07.30經授審字第11320152650號已備查，本公司新增投資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美金395,481.12。

(2) 民國114年度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a. 銷 貨

公司名稱	金額
蘇州偉揚精機有限公司	\$7,820

b. 應收帳款

公司名稱	金額
蘇州偉揚精機有限公司	\$1,082

c. 背書保證

請參閱附註十三、1(2)說明。

#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民國114年度

項 目	編號／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1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2
存貨淨額明細表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20
短期借款明細表	5
應付帳款明細表	6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11
營業收入明細表	7
營業成本表明細表	8
製造費用明細表	9
營業費用明細表	10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六、18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現 金		\$401	外幣存款明細： RMB 16 仟元 USD 125 仟元 EUR 114 仟元 JPY 15 仟元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64,532		
支票存款	4,194		
外幣存款	7,774		
小 計		76,901	
減：備抵兌換損失		417	
合 計		<u>\$77,318</u>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u>關係人</u>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71,999	
蘇州偉揚精機有限公司	1,011	
其 他	-	
小 計	73,010	
加：備抵外幣債權兌換利益	972	
合 計	\$73,982	
<u>非關係人</u>		
客戶 A	\$45,043	
客戶 B	11,358	
客戶 C	8,298	
其 他	19,696	
小 計	84,395	
減：備抵損失	(12,798)	
減：備抵外幣債權兌換損失	(414)	
合 計	\$71,183	
淨 額	\$145,165	註

註：未達科目餘額 5%者合併列示。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3. 存貨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 料	\$207,877	\$137,259	淨變現價值之取決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四、10
在 製 品	118,715	118,715	
半 成 品	26,105	17,820	
製 成 品	29,368	15,608	
商 品	3,127	3,127	
小 計	385,192	\$292,529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2,663)		
淨 額	292,529		
營業用地	867,464		
在建房地	831,136		
預付土地款	22,20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43,933)		
淨 額	1,676,867		
合 計	\$1,969,396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認列投資 (損)益	未實現毛利調 整	認列其他綜 合損益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之淨值		提供擔保 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仟股)	金 額	股 數 (仟股)	金 額	股 數 (仟股)	金 額				股 數 (仟股)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價 (元單位)	總價	
LUCKY INVESTMENT SERVICES LTD.	9,191	\$103,286	-	-	-	-	(\$10,440)	\$732	\$560	9,191	100.00%	\$94,137	-		有
CHEVALIER MACHINERY, INC.	2,120	183,659	-	-	-	-	8,740	6,268	(9,321)	2,120	100.00%	189,345	-		無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217,428	-	\$1	-	-	(65,826)	(19,354)	(1,153)	25,000	100.00%	131,097	-		無
清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250	53,139	-	6	-	(\$2,625)	(11,419)	-	-	5,250	12.21%	39,101	-		無
福碩科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337	144,726	-	-	-	(8,337)	(5,319)	-	-	8,337	39.18%	131,070	-		無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2,287	19,233	-	-	-	-	3,426	-	-	2,287	40.18%	22,659	-		無
清景麟開發有限公司	4,000	37,921	-	-	-	-	9,995	-	-	4,000	19.99%	47,916	-		無
安平星鑽股份有限公司	6,000	58,591	-	-	(1,000)	(9,454)	(9,254)	-	-	5,000	16.67%	39,883	-		無
合 計		<u>\$817,983</u>		<u>\$7</u>		<u>(\$20,417)</u>	<u>(\$80,097)</u>	<u>(\$12,354)</u>	<u>(\$9,914)</u>			<u>\$695,208</u>			

註：有提供擔保情形詳附註十三。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明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借款額度	抵押或擔保品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300,000	114.11.17~115.04.17	3.25	300,000	有
擔保借款	台灣土地銀行(股)公司	20,000	114.12.08~115.06.06	2.93	20,000	有
購料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565	114.08.22~115.04.02	2.89	45,000	無
購料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861				
購料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340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5,000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6.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u>關係人</u>		
皇鋼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1,461	
威暘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81,057	
麟裕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215	
芳麟管顧有限公司	4,000	
小 計	187,733	
<u>非關係人</u>		
廠商 A	16,477	
廠商 B	10,744	
廠商 C	6,561	
其 他	104,105	註
小 計	137,887	
合 計	\$325,620	

註：未達科目餘額 5%者合併列示。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7.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量(台)	金 額	備 註
磨床	132	\$196,242	註
商品及零附件	-	151,772	
CNC 磨床	66	144,460	
CNC 綜合加工機	20	31,973	
CNC 車床	8	19,652	
其 他	-	11,342	
龍門磨床	1	8,428	
合 計		\$563,869	

註：未達科目總額 5%者合併列示。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8.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甲、自製銷貨成本	
直接原料：	
期初盤存	\$236,721
加：本期進料	271,855
在製品轉入	107,604
減：零附件出售	(51,795)
材料盤虧	11
期末原料	(207,877)
直接原料耗用	356,519
直接人工	8,901
製造費用(明細表 9)	49,326
製造成本	414,746
加：期初半成品	32,184
本期進貨	3,620
減：半成品轉設備	(361)
出售半成品	(18,913)
期末半成品	(26,106)
加：期初在製品	83,864
製成品轉入	62,863
委外加工	6,457
減：在製品轉原料	(107,604)
在製品轉製成品	(332,035)
期末在製品	(118,715)
製成品成本	-
加：期初製成品	49,980
本期進貨	44,326
機器設備轉入	1,155
在製品轉入	332,035
其他調整	417
減：製成品轉入在製品	(62,863)
機台報廢	(14,735)
期末製成品	(29,368)
自製銷貨成本	320,947
乙、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期初存貨	1,279
加：本期進貨	63,575
減：商品轉在製品	-
期末存貨	(3,127)
外購商品銷貨成本	61,727
丙、其他營業成本	
出售零附件成本	51,795
出售半成品	18,913
下腳收入	(1,463)
盤虧	(11)
存貨跌價損失	32,947
報廢損失	14,735
轉營業費用	(12,384)
技術服務成本	1,768
其他	512
其他營業成本小計	106,812
營業成本合計	\$489,486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9.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間 接 人 工	\$27,497	
水 電 費	6,563	
折 舊	3,613	
保 險 費	4,648	
其 他 費 用	7,005	註
合 計	<u>\$49,326</u>	

註：未達科目總額 5%者合併列示。

福裕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10.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合 計	備註
薪資支出	\$20,876	\$21,620	\$22,911	-	\$65,407	
佣金支出	5,837	-	-	-	5,837	
勞務費	77	6,395	9,963	-	16,435	
折 舊	314	10,394	2,681	-	13,389	
研究開發費	-	-	510	-	510	
消耗品	96	6	18,103	-	18,205	
保險費	3,401	1,796	2,978	-	8,175	
旅 費	903	505	183	-	1,591	
服務費	1,558	-	-	-	1,558	
其他費用	19,677	18,800	2,495	-	40,972	註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	-	\$5,538	5,538	
合 計	\$52,739	\$59,516	\$59,824	\$5,538	\$177,617	

註：未達科目餘額 5%者合併列示。